

2023 年度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汇总）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与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负责指导、协调、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研究，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定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

（三）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组织拟订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业的监督管理和相关企业资质管理。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四）负责拟定全县城市建设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拟定全县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规划区内道路、桥梁、供排水等市政设施及附属设施建设和施工监管。负责城镇规划区内供热、供气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施工监管。负责城市供水、节水监督管理工作。

（五）拟订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房屋中介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

行。

（六）拟订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物业公共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管理。指导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管理工作。

（七）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沂水县城建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单位预算。

纳入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本级
2. 沂水县城建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96.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7,364.0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2.3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97.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8.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95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5,302.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27.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03.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6,494.5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182.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56,182.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6,182.47	总计	62	56,182.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6,182.47	56,060.14					122.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7.13	1,397.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16	32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62	253.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54	68.54					
20809	退役安置	27.76	27.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8.77	8.7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98	18.98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47.22	1,047.22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47.22	1,047.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89	9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89	98.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0	71.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8	27.4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9.00	959.00					
21103	污染防治	959.00	959.00					
2110301	大气	959.00	95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302.08	35,179.76					122.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18.46	2,396.13					122.3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101	行政运行	2,219.36	2,174.66					44.7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20	176.2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2.90	45.27					77.6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1.79	581.7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1.79	581.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71.66	1,071.6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71.66	1,071.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9.90	159.9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9.90	159.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04.87	8,604.8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79.31	8,079.3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05.56	405.5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00	12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217.42	8,217.4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217.42	8,217.42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0.00	13,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0.00	13,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7.99	1,147.9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7.99	1,147.99					
213	农林水支出	327.60	327.6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7.60	327.6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27.60	3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3.21	1,603.2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99.90	1,399.9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79.90	379.9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20.00	1,0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31	203.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31	203.31					
229	其他支出	16,494.56	16,494.5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00.00	15,7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00.00	15,7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94.56	794.56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94.56	79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6,182.47	2,944.42	53,23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7.13	322.16	1,074.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16	32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62	253.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54	68.54				
20809	退役安置	27.76		27.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8.77		8.7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98		18.98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47.22		1,047.22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47.22		1,047.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89	9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89	98.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0	71.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8	27.4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9.00		959.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03	污染防治	959.00		959.00			
2110301	大气	959.00		95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302.08	2,320.07	32,982.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18.46	1,738.29	780.17			
2120101	行政运行	2,219.36	1,738.29	481.0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20		176.2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支出	122.90		122.9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1.79	581.7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1.79	581.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71.66		1,071.6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支出	1,071.66		1,071.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9.90		159.9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9.90		159.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8,604.87		8,604.8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79.31		8,079.3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05.56		405.5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00		12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的支出	8,217.42		8,217.4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217.42		8,217.42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 安排的支出	13,000.00		13,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	13,000.00		13,00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7.99		1,147.9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7.99		1,147.99			
213	农林水支出	327.60		327.6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7.60		327.6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27.60		3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3.21	203.31	1,399.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99.90		1,399.9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79.90		379.9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20.00		1,0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31	203.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31	203.31				
229	其他支出	16,494.56		16,494.5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00.00		15,7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00.00		15,7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94.56		794.56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94.56		79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96.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7,364.0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97.13	349.91	1,047.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8.89	98.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959.00	95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5,179.76	5,357.47	29,822.2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27.60	327.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03.21	1,603.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6,494.56		16,494.5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060.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060.14	8,696.07	47,364.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6,060.14	总计	64	56,060.14	8,696.07	47,364.0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8,696.07	2,944.42	5,75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91	322.16	2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16	322.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62	253.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54	68.54	
20809	退役安置	27.76		27.76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8.77		8.7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8.98		18.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8.89	9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8.89	98.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1.40	71.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48	27.4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59.00		959.00
21103	污染防治	959.00		959.00
2110301	大气	959.00		95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57.47	2,320.07	3,037.3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96.13	1,738.29	657.84
2120101	行政运行	2,174.66	1,738.29	436.3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6.20		176.2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27		45.2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1.79	581.7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81.79	581.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71.66		1,071.6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71.66		1,071.6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9.90		159.9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9.90		159.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7.99		1,147.9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47.99		1,147.99
213	农林水支出	327.60		327.6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27.60		327.6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27.60		327.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3.21	203.31	1,399.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399.90		1,399.9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79.90		379.9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020.00		1,0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31	203.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31	20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36.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27.35	30201	办公费	79.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5.37	30202	印刷费	11.2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7.1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58.50	30205	水费	2.5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55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05	30207	邮电费	6.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49	30208	取暖费	19.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3	30211	差旅费	7.6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3.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7.81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1.92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6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0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4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36.23	公用经费合计					208.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7,364.07	47,364.07		47,364.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7.22	1,047.22		1,047.22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047.22	1,047.22		1,047.22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047.22	1,047.22		1,047.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22.29	29,822.29		29,822.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04.87	8,604.87		8,604.8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8,079.31	8,079.31		8,079.3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05.56	405.56		405.56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20.00	120.00		12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217.42	8,217.42		8,217.4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217.42	8,217.42		8,217.42	
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21216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229	其他支出		16,494.56	16,494.56		16,494.5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00.00	15,700.00		15,7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700.00	15,700.00		15,7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94.56	794.56		794.56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94.56	794.56		794.5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35		3.99		3.99	1.36	5.35		3.99		3.99	1.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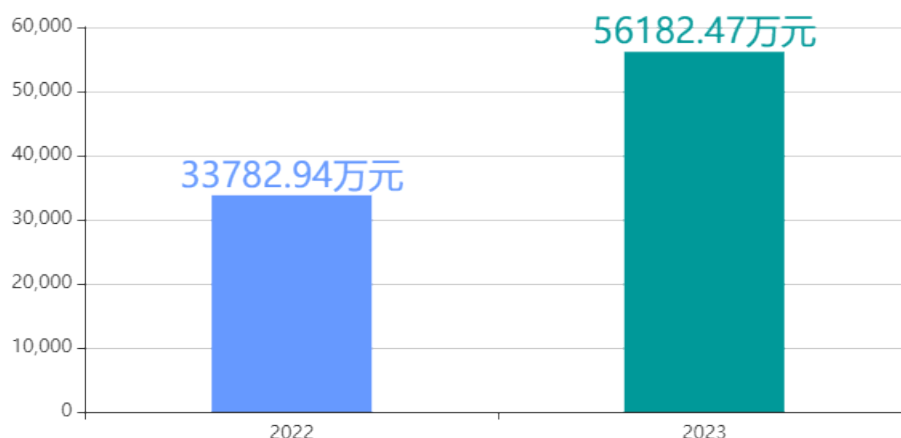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6,182.4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2,399.53 万元，增长 66.3%。主要是 PPP 项目运营期付费等追加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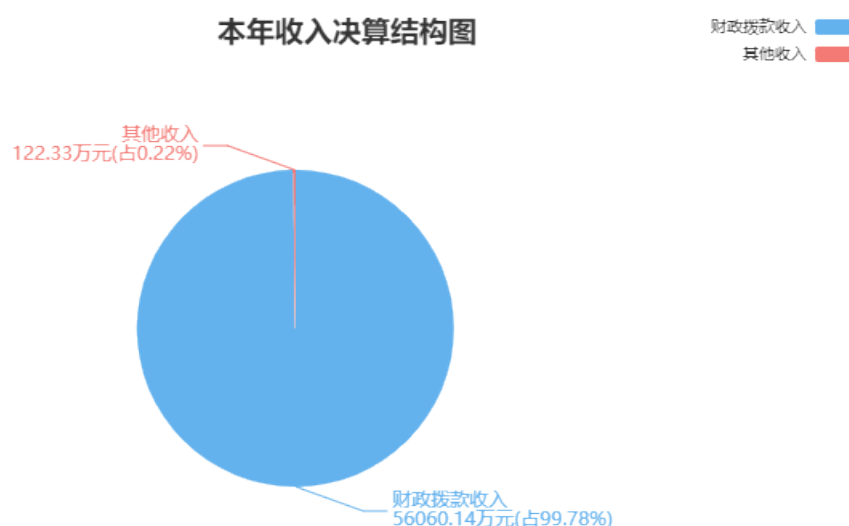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6,182.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060.14 万元，占 99.7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22.33 万元，占 0.22%。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6,060.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2,277.2 万元，增长 65.94%。主要是 PPP 项目运营期付费等追加项目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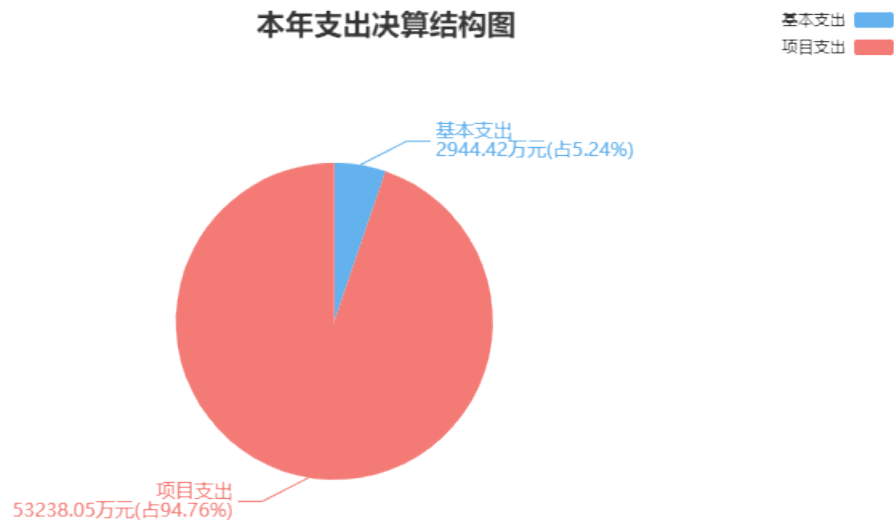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122.3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22.33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列支县指挥部办公经费和退还劳务工工资保证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6,182.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44.42 万元，占 5.24%；项目支出 53,238.05 万元，占 94.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944.4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721.2 万元，增长 32.44%。主要是增加了项目费用和人员工资待遇。

2、项目支出 53,238.0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1,678.33 万元，增长 68.69%。主要是 PPP 项目运营期付费等追加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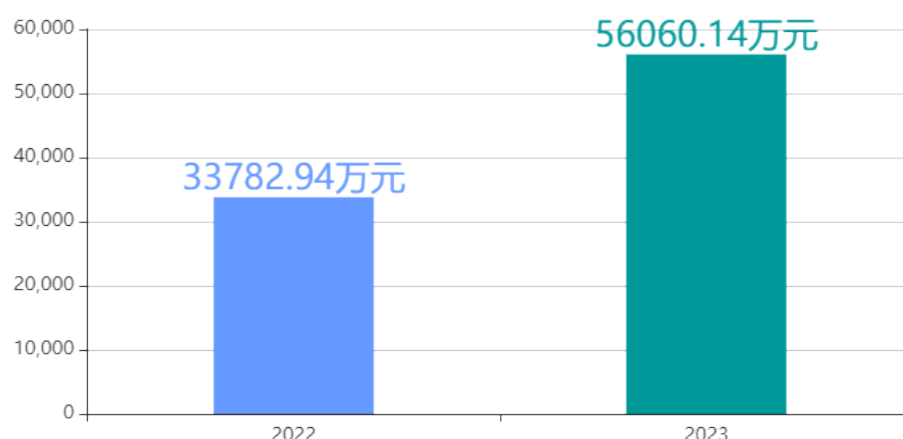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6,060.1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2,277.2 万元，增长 65.94%。主要是 PPP 项目运营期付费等追加项目支出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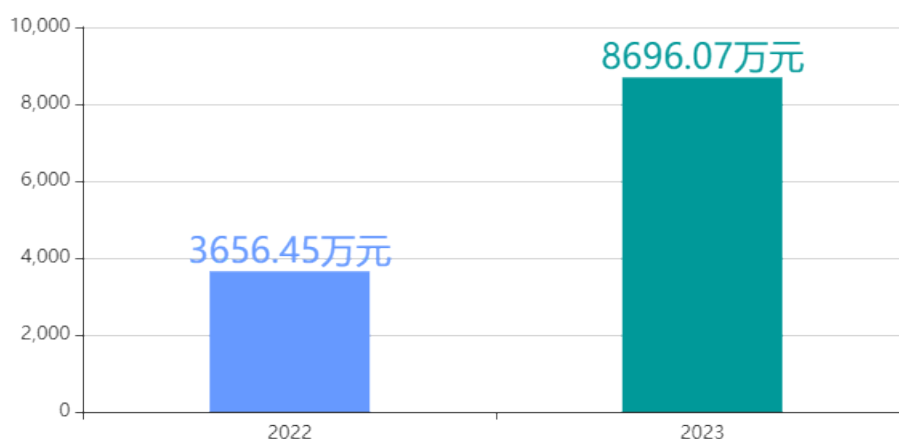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96.0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5.4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39.62 万元，增长 137.83%。主要是增加了项目费用和人员工资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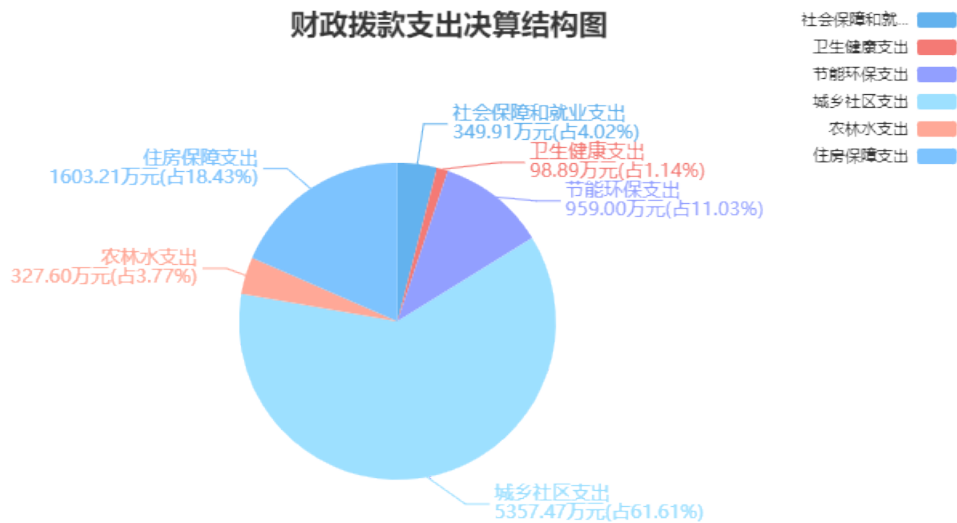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96.07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9.91 万元，占 4.02%；卫生健康（类）支出 98.89 万元，占 1.14%；节能环保（类）支出 959 万元，占 11.03%；城乡社区（类）支出 5,357.47 万元，占 61.61%；农林水（类）支出 327.6 万元，占 3.77%；住房保障（类）支出 1,603.21 万元，占 18.4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98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9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8.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债券利息费用、城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工程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0万元，支出决算为6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为5.33万元，支出决算为8.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安置军转干部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22万元，支出决算为18.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剂部分预算列支军转干部安置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1.89万元，支出决算为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49万元，支出决算为2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5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支付。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28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减基本支出。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全部支付。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入了城乡社区支出其他项。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入了城乡社区支出其他项。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1.6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支付债券利息费用。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 2022 年清洁取暖专项资金。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7.9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城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工程。

15、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农村改厕管护项目。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9.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支付。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09.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944.4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736.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208.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7,364.07 万元，本年支出 47,364.0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7.2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79.3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安置楼回购款。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全部支付。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全部支付。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14,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1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未全部支付。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老党员校、卷烟厂、职业学校、果品公司等安置楼回购款。

（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 2023 年雨污分流项目债券资金、PPP 项目服务费。

（八）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4.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项目支出全民健身运动中心工程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5.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3.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车辆燃料、维修、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等单位财政拨

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36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各专项检查及兄弟县市来我县参观学习，共计接待 11 批次、9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1.0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66 万元，下降 2.37%，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减基本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36.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2.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55.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7.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36.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5.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7.1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毁损待报废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 14 个，涉及预算资金 23,667.55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5,488.67 万元。

组织对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乡镇驻地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运营、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提升总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510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14 个项目中，1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

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建设工程中级职称评审聘用第三方费用、城区黑臭水体整治运行费、水利局修造厂人员工资补助、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提升总项目、2023 年自建房鉴定费用等 6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建设工程中级职称评审聘用第三方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实际完成参评人数 149 人，出具评审报告 1 份；二是：评审通过率 60%，确保评审公平公正；三是：保障了职称评审工作顺利进行；四是：受益人员满意度 $\geq 90\%$ 。

2. 城区黑臭水体整治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清扫垃圾及清污泥车次 150 车，泵站运行 330 天，巡逻河道长度 1.4 公里；二是：改善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三是：提升河道两岸的生态景观环境；四是：受益人员满意度 $\geq 90\%$ 。

3. 水利局修造厂人员工资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工资发放人数 23 人；二是：发放人员工资 12 个月；三是：发放准确率和及时率 100%；四是：保障了发放人员生活水平。

4. 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5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成面积 600 平方米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预计使用年限 30 年，安装档案库房监管一体化系统 1 套；二是工程合格率 100%；三是：不断提高了城建档案数字化程度；四是：上级主管部门和人民群众满意度都 $\geq 95\%$ 。

5. 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提升总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建设服务指导 302 次；二是培训建筑工匠人次 4000 次，培训建筑队长人次 400 次；三是完成危房改造和改厕验收。

6. 2023 年自建房鉴定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执行数为 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鉴定房屋数量 1120 户；二是出具房屋鉴定报告 1120 份；三是保障了住房安全。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对 2023 年中央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危房改造），2023 年省级清洁取暖补助资金，2023 年省级雨污合流管网改造奖补资金，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后续管护提升，2023 年农村改厕补助，2023 年度减污降碳调节资金，2023 年省财政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传统民居保护），2023 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提升等 2023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一是资金及时拨付；二是及时完成危房改造和改厕验收；三是清洁取暖和传统村落高效完成。

1.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后续管护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47 万元，执行数为 44.47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及时拨付；二是及时完成改厕管护；三是完成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

2. 2023 年中央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危房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4 万元，执行数为 624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201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二是农房设计有基本设计；三是有效利用原宅基地。

3. 2023 年省级清洁取暖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24 万元，执行数为 5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户数 12000 户；二是降低用户经济负担；三是改善生态环境。

4. 2023 年省级雨污合流管网改造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53 万元，执行数为 9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雨污分流管网 11 条线路完成；二是雨污分流管网长度 21 公里；三是改善生态环境。

5. 2023 年农村厕所革命后续管护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8 万元，执行数为 273.93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及时拨付配套 60 处管护服务站；二是及时完成改厕管护；三是完成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 118765 户。

6. 2023 年农村改厕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 万元，执行数为 9.2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及时拨付配套 60 处管护服务站；二是及时完成改厕管护；三是完成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 118765 户。

7. 2023 年度减污降碳调节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6 万元，执行数为 176.18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户数 12000 户；二是降低用户经济负担；三是改善生态环境。

8. 2023 年省财政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传统民居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助力乡村振兴效

果显著；二是乡村历史文脉有效传承；三是改造后验收合格率 100%。

2023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1. 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9 分，等级为优。2. 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提升总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5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队转业干部(含选择逐月领取退役金的军士)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用于扶持大中型水库移民生产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经济建设、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等。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

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

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用于棚户区改造相关项目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三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

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四十一、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建设工程中级职称评审聘用第三方费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	城区黑臭水体整治运行费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	水利局修造厂人员工资补助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	乡镇驻地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运营费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	优
5	全县无专业物业管理小区费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	优
6	游泳馆设计、监理等费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6	优
7	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	优
8	城建观摩会业务费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	优
9	安置到企业失业下岗涉军人员困难补助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9	优
10	PPP 项目可用性服务费及其他费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7	优
11	2023 年新开工工程资金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5	优
12	2023 年春节兑付工程款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6	优
13	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提升总项目	沂水县城建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99	优

14	2023 年自建房鉴定费用	沂水县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100	优
----	---------------	--------------	-----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危房改造、 清洁取暖、改厕提升综合项目			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水县城建综合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1561549533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239	10	92.3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改厕及管护、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 切实做好工程施工安全，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利益。			改厕及管护、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切实做 好工程施工安全，提升农村人居环境，维护好人民群 众的利益。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于市场价格	<1%	<1%	20	2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培训建筑队长人次	400次	400次	6	6	
			培训建筑工匠人次	4000次	4000次	6	6	
			建设技术服务指导	302次	302次	6	6	
			排查、危房改造个数	400个	400个	6	6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6	6	
			项目竣工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4	4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村民居住环境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3	3		
		农村建房管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农村居民建筑	合理布局	合理布局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正负值	>1	>1	2	2		
		乡村地区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3		
		村民生产、生活环境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提高跟进率	100%	100%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9%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中级职称评审聘用第三方费用			主管单位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执行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95	10	99.50%	1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9.95	—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参评人数	100人	149人	8	8	
			委托第三方机构个数	1个	1个	7	7	
			出具评审报告	1份	1份	7	7	
			评审次数	1次	1次	8	8	
		质量指标	评审通过率	60%	符合	5	5	
			评审公平公正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20分）	成本指标	委托第三方评审费用	10	9.95	10	10	
			职称评审费用人均	400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称评审工作顺利进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提升职称评审人员的专业素养	极大提升	极大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建房鉴定项目			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水县城建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1561549533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60	16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决策部署工作安排，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刻汲取湖南长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教训，对全县自建房全面排查整治鉴定，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已对全县自建房全面排查，对危险房屋进行鉴定，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于市场价格	<1%	<1%	20	2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鉴定房屋数量(栋)	1120	1120	15	15	
		质量指标	鉴定报告份数	1120	112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100%	2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村民居住环境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3	3	
			农村建房管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农村居民建筑	合理布局	合理布局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正负值	>1	>1	2	2	
			乡村地区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3	
			村民生产、生活环境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提高跟进率	100%	100%	3	3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9%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 绩效评价报告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4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2 -
（一）项目立项	- 2 -
（二）项目预算	- 2 -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3 -
（四）项目组织管理	- 3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4 -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 5 -
（一）评价目的	- 5 -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 6 -
（三）评价依据	- 6 -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8 -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9 -
（六）评价人员组成	- 10 -
（七）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 1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14 -
附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 24 -

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保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安排资金使用用途，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我单位对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本次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根据省市文件规定，城建档案馆要加快馆藏档案信息化建设，按照规定的时间和标准要求，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变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完成馆藏档案数字化转换工作。

该项目为一次性项目，资金来源为年初财政预算。通过该项工作的开展，可以提高我县城市建设的时效性以及适应网络化的需要，提高馆藏能力，提升全县城建档案管理水平，满足现代档案管理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二）项目预算

1. 项目预算

根据省市文件规定，城建档案馆要加快馆藏档案信息化建设，按照规定的时间和标准要求，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变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完成馆藏档案数字化转换工作。

本项目 2023 年财政预算为 300 万元，按照该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该项目资金支出主要用于数字化城建档案馆建设系统及智慧库房建设。

2. 资金支出情况

我单位本项目 2023 年财政预算为 300 万元，实际支出 51.38 万元，全部用于数字化城建档案馆建设系统及智慧库房建设，确保了我县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的建设。

项目开支均按照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县委县政府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变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完成馆藏档案数字化转换工作；并且新建智慧库房，将城市建设中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表、照片、录像等各种载体的档案和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并入档，方便查阅档案。

（四）项目组织管理

该项工作均已于完成，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受益人员的好评。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其中，中长期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年度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1、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的建设，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化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补齐我县城建档案馆库建设落后短板。

2、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的建设，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化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补齐我县城建档案馆库建设落后短板。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		
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的建设，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化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补齐我县城建档案馆库建设落后短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城建档案馆装修费用	42.2 万元
			智能档案库房建设配套费用	257.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600 平方米
			预计工程天数	180 天
			使用年限	30 年
			智能档案库房监管控一体化系统	1 套
		质量指标	先进程度	较高
			工程合格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期限	按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建档案数字化程度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在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公平性原则的基础上，按照科学规范、简洁实用、目标导向、绩效突出、合理分类和综合评价的要求，展开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投入建设、管理制度建设、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的使用和产出效果等多个

方面，全面评价项目绩效状况。目的是为今后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改进提供指导，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观。同时，针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提出针对性改进意见，以促进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政策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和完善提供参考。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我单位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进行现场实地查看走访，以及数据比对分析基础上完成。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为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 2023 年度的使用绩效，该项经费预算为 3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拨付工程款 51.38 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包括：

1. 项目决策情况：涵盖项目立项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2.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涵盖资金管理情况、组织实施情况；
3. 项目产出情况：涵盖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项目效益情况：涵盖项目完成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及满意度。

（三）评价依据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全面分析和综合

评价沂水县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财政专项资金支付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财政专项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后续资金预算及投入提供参考依据。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4、《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5、《中共临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事实意见》（临发〔2019〕12号）；

6、《沂水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沂财绩〔2020〕12号）；

7、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和备案文件；

8、申请预算时提出的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

9、项目支出明细及其他相关材料；

10、有关财务会计资料；

11、项目工作总结、计划、部门相关制度等相关资料；

12、可行性研究、预算、决算、验收、招标等相关材料；

13、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遵循以下原则：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具体内容概述如下：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手册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评价机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项目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评价。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着经费节约、评价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对涉及项目的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通过案卷资料审阅、现场调研、实地评价、数据比对分析等方法，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实现的社会效益及其他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现场评价，从而对该专项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进行量化打分。具体方法概述如下：

1. 充分开展案卷资料审阅

收集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的相关资料，包括相关工作任务、考核评估等。与相关科室深入沟通，全面了解沂水县城建档案的相关法律及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项目督查情况，为确定评价目标、重点提供依据。

2. 实地考察了解

与项目有关人员进行沟通询问，以准确了解本项目落实情况、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服务对象对项目满意的程度。

3. 复核法

复核实际的项目规模、项目数量与计划是否吻合，有无不在计划内的投入项目等。

4. 纵横向比较分析法

将项目的有关数据与现存数据、计划或目标、标准进行比对，了解项目成效。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指标设计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2. 评价指标说明

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 100 分，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再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三级指标确定分值。详见本报告附录一：《食堂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六）评价人员组成

表 3 评价人员组成

组内职务	具体职责和任务
项目总负责人	全程监督评价活动实施，为评价活动提供必要支持；与相关部门、绩效管理专家、项目管理者沟通；审核评价报告初稿是否符合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
行业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业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财务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财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七）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现场和非现场综合评价。本次

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评价准备、组织实施、评价分析、报告撰写。

1. 评价准备

评价准备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进行专业理论知识学习。组织业务骨干人员参加绩效评价培训研讨会议，深入学习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理论新发展和实务前沿，为后期绩效评价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持。

（2）成立绩效评价质量小组。绩效评价质量小组由具有良好理论素养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工作人员组成，主要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写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撰写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报告等工作。

（3）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小组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项目的特有属性及项目实际情况，设计指标体系，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

（4）编写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本次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由绩效评价小组负责制定。

（5）进行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培训。评价工作开始前专门针对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系统培训，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理论、绩效评价实务工作流程、绩效评价过程中容易出现的问题和应对措施、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2. 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包括事前沟通、收集评价资料、针对项目的具体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打分、现场评价四个部分。

（1）事前沟通

在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之前，与项目管理单位进行联系，就评价流程、评价时间安排、评价资料收集进行沟通，要求项目管理单位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相关资料的准备。

（2）非现场评价

项目评价小组依据项目管理单位提供的材料，按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单位绩效情况进行打分。根据所收集资料，按照评级指标和评价标准，对该项目进行打分。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反映的全面性和评价结果精准性。

（3）现场评价

针对现场评价项目所提供的材料，进行资料清单的查阅，包括未提供原始资料的文件要求进行二次补充。项目评价小组在书面评价结果基础上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主要包括实地考评、交流座谈、对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和材料核实等多个方面。

3. 评价分析

以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实施单位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并进行分析。

（1）绩效评价

根据项目的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着眼于该项

目的总体目标完成情况，从政策效果、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可持续发展等角度，对项目评价结论及得分进行整体评判和调整，形成最终评价结果，并根据项目实施所属单位得分情况，汇总形成分单位评价结果。

（2）结果评级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征求意见稿）》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

综合得分 80—89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 60-79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为差。

4. 撰写评价报告

首先，绩效考核评价小组负责编制初稿并进行讨论修改；再者，与相关部门负责人就初稿进行讨论；最后，针对初稿的修改意见，绩效考核评价小组进行初稿的修改，并向单位负责人汇报并审核后出具正式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根据前述绩效评价分析，沂水县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评价得分 95 分，评定等级为“优”。各分项结果见下表；

	评价分值	项目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2	12	100%

过程	40	37	92.5%
产出	28	28	100%
效益	20	18	90%
合计	100	95	95%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发现，沂水县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项目实施基本规范、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项目监督管理进而保障项目产出的顺利完成以及项目效益的有效发挥。但是，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了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以期为相关部门的决策提供依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投入评价得分

1. 投入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原因

项目目标	目标内容	6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①目标明确（2分） ②目标细化（2分） ③目标量化（2分）	6	全部符合
决策过程	决策依据	6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	6	符合政策

2. 各项得分情况及绩效分析

（1）目标内容

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变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完成馆藏档案数字化转换工作；并且新建智慧库房，将城市建设中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表、照片、录像等各种载体的档案和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并入档，方便查阅档案。本项目 2023 年财政预算为 300 万元，

（2）决策依据

把现有的重要实体档案资源转变成数字信息资源，配置应用系统软件，建立馆藏档案数据库，完成馆藏档案数字化

转换工作；并且新建智慧库房，将城市建设中具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表、照片、录像等各种载体的档案和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并入档，方便查阅档案。

（二）过程评价情况

1.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汇总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分失分原因
资金到位	资金支付率	4	反映和评价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符合约定的要求（4分），如果不符合酌情扣分	1	支付率为17.13%
	资金规模合理性	4	项目资金规模是否与县级财政实力相符、是否与当地居民需求相一致。	与县级财政实力相一致得2分；与当地居民需求相一致得2	4	符合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①虚列（套取）扣 4 分 ②支出依据不合规扣 3 分 ③截留、挤占、挪用扣 3 分 ④超标准开支扣 3 分。扣完为止	4	不存在
	财务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 分）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2 分）	4	符合评分标准①②
	财务	4	项目实施单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	4	符合评分

	监控 有效 性		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有相应的监控机制（2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3分）		标准①②
业务 管理	组 织 机构	4	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组织机构的完整度	①项目实施机构健全（2分） ②项目分工明确（2分）	4	项目分工明确
	管 理 制 度 健 全 性	4	反映和评价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建立了健全的项目法人责任制（1分） ②建立了招投标制度（1分） ③完善的工程监理制度（1分）	4	符合评分标准

				④健全的合同管理制度（1分）		
	管理制度执行	4	反映和评价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的实施程度	①建立了健全的项目法人责任制（1分） ②建立了招投标制度（1分） ③完善的工程监理制度（1分） ④健全的合同管理制度（1分）	4	符合评分标准
	档案管理情况	4	该指标主要考察该项目经费支出资料及签订的流转合同等相关资料是否进行完备归档	业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项目质量与安	4	反映和评价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和	①项目制定了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实施要求或标准	4	符合

	全 管 理		安全管理措施的实施情况	②项目采取了相应的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③项目实施采取了必要的安全措施		
--	----------	--	-------------	--	--	--

（1）资金到位

主要评价实际支付资金与财政拨付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该项目资金实际支付51.38万元，由财政直接支付，支付率17.13%。。

资金规模合理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可行性，指标分4分，评价得分4分。根据现场调研结果显示，项目资金规模合理。。

（2）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根据基层预算单位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项目合同书和支出凭证相关资料，该项目按照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资金运行合规，未发现存在截留、挪用、挤占和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制度健全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财务会计制度执行，资金账务处理由财务部门负责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根据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相关资料，该项目有相应的资金监控、财务检查措施，项目的财务监控有效。

（3）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根据相关部门提供的该项目相关的资料显示，该项目建立了相关组织机构岗位职责。

档案管理情况。该指标主要考察该项目经费支出资料及签订的流转合同等相关资料是否进行完备归档。我们检查了该项目归档的相关资料，存档资料包括采购项目的资金申请文件，资金预算报告，认为业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根据评分标准：业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的，得满分。

（三）产出评价情况

1.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原因
	完成及时率	10	反映和评价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完成及时率 100% 得满分	10	
	是否	9	反映和评价项	①完全符合预算要	9	符合

	按 预 算 完 成		目 产 出 物 和 预算安排的相 符程度	求完成任务(4 分) ②基本按照设计要 求完成(2 分)		评 分 标 准 ①
	投 资 完 成 率	9	反映和评价项 目 投 资 资 金 完成程度	投资完成率等于 100%(4 分)	9	符 合 评 分 标准

2. 各项得分情况及绩效分析

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项目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及成本节约率都做的比较好

(四) 效益评价情况

1.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 分	得失分 原因
满	公 众	20	社会满意度	绩效目标评价服	18	基本满

意 度	满 意 度		≥ 90%	务对象满意度 (20 分)		意
--------	----------	--	-------	------------------	--	---

2. 项目得分情况及绩效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要评价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该三级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在评价项目时，通过现场随机访问的方式，向服务主体相关人员及服务对象了解情况，并进行打分评价，统计满意率大于 90%。该项得分 18 分。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附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原因
投入	12	项目目标	6	目标内容	6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① 目标明确（2分）② 目标细化（2分）③ 目标量化（2分）	6	符合
		决策过程	6	决策依据	6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①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6分）	6	符合政策
过程	40	资金到位	8	资金支付率	4	反映和评价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项目实际支付资金符合约定的要求（2分），如果不符合酌情扣分	3	实际支付率85%
				资金规模合理性	4	项目资金规模是否与县级财政实力相符、是否与当地居民需求相一致。	与县级财政实力相一致得2分；与当地居民需求相一致得2分	4	符合
		资金管理	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① 虚列（套取）扣7分 ② 支出依据不合规扣2分 ③ 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 ④ 超标准开支扣3分。扣完为止	4	超标准开支
				财务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3分）	4	符合2项评分标准
				财务监控有效	4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	①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2分）	4	符合评分标准

				性		施 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②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3分）		①②
		业务管理	17	组织机构	4	以反映和评价项目组织机构的完整度	① 项目实施机构健全（2分） ② 项目分工明确（2分）	4	项目分工粗糙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反映和评价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 建立了健全的项目法人责任制（1分） ② 建立了招投标制度（1分） ③ 完善的工程监理制度（1分） ④ 健全的合同管理制度（1分）	4	符合四项评分标准，，但部分资料未提供
				管理制度执行	4	反映和评价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的实施程度	① 建立了健全的项目法人责任制（1分） ② 建立了招投标制度（1分） ③ 完善的工程监理制度（1分） ④ 健全的合同管理制度（1分）	4	符合
				档案管理情况	4	该指标主要考察该项目经费支出资料及签订的流转合同等相关资料是否进行完备归档。	业务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的，得 4.00 分，否则不得分	4	满分
				项目质量与安全管理	4	反映和评价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和安全管理措施的实施情况	① 项目制定了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实施要求或标准 ② 项目采取了相应的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须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③ 项目实施采取了必要的安全措施	4	符合评分标准
产出	28	项目	24						

		产出							
				完成及时率	28	反映和评价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 完成及时率大于或等于 0 的，得满分 ② 完成及时率小于 0 的，每低 5%，扣一分，直至扣完本项分值；完成时间以天计算	28	完成
		满意度	20	公众满意度	20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公众对象满意度（20 分）	20	满意
总分	100		100		100	合计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区黑臭水体整治运行费			主管单位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9.9	10	99.00%	1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9.9	-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清扫垃圾及清污泥车次	150车	150车	8	8	
			人员巡逻天数	≥300天	330天	7	7	
			污水泵站运行时间	≥300天	365天	7	7	
			巡逻河道长度	1.4公里	1.4公里	8	8	
		质量指标	水体可见垃圾	轻微	符合	5	5	
			水质透明度提升	50%	杜绝	5	5	
		时效指标	治理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20分)	成本指标	泵房电费	3.5		10	10	
			清淤及水面保洁人工费	6.5		10	10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保障	5	5	
			提升河道两岸的生态景观环境	极大提升	极大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省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传统民居保护)					
省主管部门			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夏蔚镇、泉庄镇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00%		
			其中：省财政资金	200	200	100%		
			地方财政资 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无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传统民居修缮保护，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引导地方塑造产业发展新业态，助理乡村振兴。			完成传统民居修缮保护，保护传承历史文化，引导产业发展新业态，助理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乡镇数		2个	2个		
			重点保护传统民居数		8个	8个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纳入计划传统民居修缮率		100%	100%		
			拟修缮传统民居当年开工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拟修缮传统民居当年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3传统民居保护项目总成本		200万	200万	
				2023传统民居保护项目分项成本		夏蔚镇130万	夏蔚镇130万	
		2023传统民居保护项目分项成本		泉庄镇70万	泉庄镇70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产出比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传统建筑文化和乡村历史文脉		有效传承	有效传承		
		生态效益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环境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助力乡村振兴及保护传承历史文化		效益显著	效益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传统民居产权人、使用人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市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返还2022年度减污降碳调节资金				
市主管部门			市住建局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乡镇街道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766	176.18	23%	
			其中:市财政资金	766	176.18	23%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清洁取暖设备,有效降低用户的经济负担,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空气质量。				清洁取暖设备,有效降低用户的经济负担,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空气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沂水县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户数		12000户	12000户	
			覆盖乡镇个数		18个	18个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9月30日前完成工程建设		完成	完成
		10月31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沂水县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工程总成本		766万元	176.18万元	
			沂水县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工程单位成本		638元/户	176元/户	
		效益指标		降低用户的经济负担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增强群众的幸福感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空气质量		有效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市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改厕补助				
市主管部门			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街道）乡镇（办事处）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9.2	9.2		100%
			其中：市财政资金	9.2	9.2		10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继续开展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加强改厕后续管护设施建设，建立健全改厕后续管护机制。				2016-2023年，我县共实施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118765户，18个乡镇全部建立了农村改厕后续管护公司，全县共设置管护服务站60处，建设了25处大型二次发酵池，配备吸粪车53辆，配备管护服务人员120余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户数	118765户	118765户		
			健全完善改厕后续管护配套设施数	60处管护服务站	60处管护服务站		
			农村公厕后续管护正常运维处数量	340处	340处		
		质量指标	公厕家厕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执行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3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总项目总成本	9.2万元	9.2万元		
			2023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总项目单位成本	0.83元/户	0.83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产出比	≥96%	≥96%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村民居住环境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提升	极大提升	极大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6%	≥96%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省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改厕后续管护				
省主管部门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街道）乡镇（办事处）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68	273.93	58.53%	
		其中：省财政资金	468	273.93	58.53%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剩余194.07万元未拨付。已申请待拨付。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继续开展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加强改厕后续管护设施建设，建立健全改厕后续管护机制。			2016-2023年，我县共实施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118765户，18个乡镇全部建立了农村改厕后续管护公司，全县共设置管护服务站60处，建设了25处大型二次发酵池，配备吸粪车53辆，配备管护服务人员120余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户数	118765户	118765户	
			健全完善改厕后续管护配套设施数	60处管护服务站	60处管护服务站	
			农村公厕后续管护正常运维处数量	340处	340处	
		质量指标	公厕家厕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执行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3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总项目总成本	468万元	273.93万元	
			2023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总项目单位成本	39元/户	22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产出比	≥96%	≥96%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村民居住环境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6%	≥96%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省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沂水县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工程			
省主管部门			省住建厅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街道）乡镇（办事处）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324	500	37.76%
			其中：省财政资金	1324	500	37.76%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清洁取暖设备，有效降低用户的经济负担，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空气质量。			清洁取暖设备，有效降低用户的经济负担，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空气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沂水县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户	12000户	12000户	
			覆盖乡镇个数	18个	18个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设备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督促指导乡镇当年完成农村清洁取暖配套的完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沂水县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工程总成本	1324万元	500万元	
			沂水县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工程单位成本	1103元/户	416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用户的经济负担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增强群众的幸福感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区雨污合流管网改造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涉及的（街道）乡镇（办事处）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053	900	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00	900	50%	
		省级财政资金	253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着力解决我县城区排水管网雨污合流问题，实现水体污染物总量持续削减、水体环境质量不断提升、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完成了祁连山路、正阳路、房管办东路、泰山路、黄山路西段及淮河路排水管网雨污分流工程建设任务，使附近的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并且是的排水更加畅通，解决了排水防汛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路线数量	11条	11条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长度	21公里	21公里	
			工程施工单位数量	2个	2个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涉及乡镇数量	3个	3个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路线数量	7条	6条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当年开工率	100%	100%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当年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排水管网雨污分流项目总成本	2053万元	1800万元	
			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单位成本	300万元/公里	300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灾害发生造成经济损失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后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后水质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各乡镇（街道）农村危房改造户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24	624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95	495	100%
			省级财政资金	129	129	10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1户危房改造任务，495万补助资金拨付到户				完成201户危房改造任务，495万补助资金拨付到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户数	201户	201户	
			覆盖乡镇街道数	18个	18个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比例	100%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有基本设计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100%	
			当年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总成本	624万元	624万元	
			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单位成本	3.1万/户	3.1万/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产出比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在相当本地抗震设防烈度地震中表现	无严重损毁	无严重损毁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的利用原宅基地、闲置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	已有效利用	已有效利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的≥30年，修缮加固的≥15年	拆除重建的≥30年，修缮加固的≥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厕所革命后续管护提升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沂水县城建综合服务中心	资金使用单位	各（街道）乡镇（办事处）人民政府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4.47	44.47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4.47	44.47	10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结合本县实际,按要求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按时限分配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核算、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按资金使用用途和项目实施方案规范使用资金。			
		执行准确性	按要求实施执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要求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全面梳理分析目标任务落实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继续开展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加强改厕后续管护设施建设,建立健全改厕后续管护机制。			2016-2023年,我县共实施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118765户,18个乡镇全部建立了农村改厕后续管护公司,全县共设置管护服务站60处,建设了25处大型二次发酵池,配备吸粪车53辆,配备管护服务人员120余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改厕后续管护规范升级户数	118765户	118765户	
			健全完善改厕后续管护配套设施数	60处管护服务站	60处管护服务站	
			农村公厕后续管护正常运维处数量	340处	340处	
		质量指标	公厕家厕正常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执行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023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总项目总成本	44.47万元	44.47万元	
			2023年农村改厕后续管护总项目单位成本	4元/户	4元/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产出比	≥96%	≥96%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村民居住环境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提升	极大提升	极大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6%	≥96%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利局修造厂人员工资补助			主管单位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执行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23人	23人	5	5	
			补助发放类别	1类	1类	5	5	
			社保缴纳种类	4类	4类	5	5	
			人员工资发放月 份	12个月	12个月	5	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平均每人补助工资	8.69万元/人 /年	8.69万元/人 /年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生活水 平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沂水县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
改厕及维护总项目—重点项目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4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6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7
五、绩效评价结论	17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17

2023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改厕及维护总 项目--重点项目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3 年，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实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为按时完成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及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提升总项目，一是成立工匠培训小组、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及危房改造小组、清洁取暖小组、改厕提升小组。由主任任组长，两位副主任任副组长，各相关科室负责同志任成员的工作小组。工作小组负责审定工作方案。二是承担好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限额以下乡村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的业务指导、技术服务工作。按照中央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战略部署，认真执行各级关于脱贫攻坚工作要求，把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作为达到“两不愁三保障”，实现真脱贫、脱真贫的核心指标，严格落实相关政策，严格执行操作程序，全力助推精准脱贫工作。2023 年，将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农村危房改造验收预计 400 户，要实现了“危房不住人”的目标。全年共计指导建设技术服务工作 302 次。担好村镇建筑市场、建筑工匠的培训、指导工作。全

年度共培训建筑工匠队长 400 人次。全年度共培训建筑工匠人员 4000 人次。指导好农村改厕、清洁取暖、建制镇污水处理等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相关工作。根据上级关于农村改厕和清洁取暖的有关要求，结合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减四增”等工作，坚持高质量推进建设施工，高标准完成竣工验收 2023 年全县共要完成农村改厕施工和后续管护验收 200 户。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坚持“安全为本、因地制宜、农户主体、提升质量”原则，在保持政策稳定性的基础上调整优化，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逐步建立健全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2023 年，上级分配我县农村危房改造验收任务指标 400 户，实际完成低收入群体农村危房改造 400 户，完成上级分配任务。

（1）住房工作办公室，承担好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限额以下乡村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的业务指导、技术服务工作。按照中央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战略部署，认真执行各级关于脱贫攻坚工作要求，把贫困户住房安全保障作为达到“两不愁三保障”，实现真脱贫、脱真贫的核心指标，严格落实相关政策，严格执行操作程序，全力助推精准脱贫工作。2023 年，将完成建

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农村危房改造验收预计 400 户，要实现了“危房不住人”的目标。

（2）工匠服务科，全年共计指导建设技术服务工作 280 次。担好村镇建筑市场、建筑工匠的培训、指导工作。全年度共培训建筑工匠队长 400 人次。全年度共培训建筑工匠人员 3200 人次。

（3）技术服务科，指导好农村改厕、清洁取暖、建制镇污水处理等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相关工作。根据上级关于农村改厕和清洁取暖的有关要求，结合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减四增”等工作，坚持高质量推进建设施工，高标准完成竣工验收，2023 年全县共要完成农村改厕施工和后续管护验收 200 户。

3. 年度绩效目标:按时完成目标任务，保证农村住房安全，保证人居环境的提升，助力乡村振兴。

项目绩效目标见表 1:

表 1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 名称	建筑工匠培训、农村房屋安全排查、危房改造、清洁取暖、改厕提升综合项目	项目 类别	业务类项目
主管 部门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实施 单位	沂水县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 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年度金额：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建筑队长人次	400 次	数量指标	培训建筑队长人次	400 次
			培训建筑工匠人次	4000 次		培训建筑工匠人次	4000 次
			建设技术服务指导	302 次		建设技术服务指导	302 次
			排查、危房改造个数	400 户		排查、危房改造个数	400 户
			改厕和后续管护户数	200 户		改厕和后续管护户数	200 户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项目竣工合格率	100%		项目竣工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高于市场价格	<1%	成本指标	高于市场价格	<1%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村民居住环境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村民居住环境	逐步提升
			农村建房管理	显著提升		农村建房管理	显著提升
			农村居民建筑	合理布局		农村居民建筑	合理布局
		生态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正负值	>1	生态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正负值	>1
			乡村地区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乡村地区生态环境	有效提升
			村民生产、生活环境	显著提升		村民生产、生活环境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会稳定	有效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有效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对救灾物资质量满意度	≥95%
			村民满意度	99%		村民满意度	99%

其他 需要 说明 的问 题	
---------------------------	--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2023 年共下达 400 户低收入群体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分配至各乡镇落实到户，录入信息系统；与镇村两级对危房等级进行逐户鉴定，并在施工过程中进行技术指导，在 2023 年实际完成 400 户。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和规范项目管理，提高上级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拟改造农村危房属局部危险（C 级）的应修缮加固，属整体危险（D 级）的，可加固的要优先选择修缮加固，其次才是拆除重建。危房改造以农户自建为主，农户自建确有困难且有统建意愿的，乡镇人民政府要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帮助农户选择有资

质的施工队伍统建。

2. 组织实施。

严格执行“农户个人申请、集体评议、乡镇审核、县级审批、签订协议、组织实施、竣工验收”的流程，规范补助对象的认定、审批和操作流程。坚持阳光危房改造制度，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建立健全“三公示一标识”制度，将补助对象基本信息和各审查环节的结果公示。

3. 分析评价。

农村危房改造实施全程监管和绩效评价。各乡镇要进一步完善公示制度，必须将当年农村危房改造政策、补助对象基本信息和各审查环节的结果在村务公开栏公示，加大对公示环节落实情况的检查。要广泛收集并及时调查和处理群众举报的信息，建立信息定期反馈机制。县级农村住房建设工作领导机构将对各乡镇实行年度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各乡镇政策执行、组织管理、工程质量与进度等情况，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下一年度危房改造任务的重要依据。各乡镇也要建立农村危房改造年度绩效评价制度，逐级开展绩效评价，全面监督检查农村危房改造任务落实与政策执行情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决策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维度进行评价。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明确性；资金投入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决策情况指标满分为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各项得分情况见表 2：

表2 项目决策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说明	得 分
项目 立项	立项依 据充分 性	4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 1 分，全部符合得 4 分。	4
	立项程 序规范 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3分。	3

			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的3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的4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的2分。	2
--	---------	---	--	---------------------	---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4分，得分4分）

根据年度储备计划开展2023年度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改厕及维护总项目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县委县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相重复。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本项指标得4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分，得分3分）

沂水县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将该项目列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并经县财政局批复。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已经过集体决策。项目立项程序符合相关要求，本项指标得3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得分4分）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相符，绩效指标分类基本准确，项目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该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本指标得4分。

4、绩效目标明确性（满分3分，得分3分）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对于年度目标设置了较为明确、可量化的指标，满足可考核性要求；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该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本项指标得3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4分，得分4分）

该项目按照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改厕及维护总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高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该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本项指标得4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2分，得分2分）

2023年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改厕及维护总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按需购置物资种类分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施单位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分。

（二）过程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过程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维度进行评价。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过程情况指标满分为20分，评价得分20分，各项得分情况见表3：

表3 项目过程的评价得分情况

二级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说明	得分
----	------	----	------	------	----

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本项符合得4分	4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本项符合得4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2分，全部符合的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	---------	---	---	---------------------	---

1、资金到位率（满分4分，得分4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到位1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00%。本项指标得4分。

2、预算执行率（满分4分，得分4分）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拨付资金10万元，实际支出33.6万元。本项指标得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得分4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10万元，全部用于自然灾害救灾物资支出工作，资金的拨付有完善的审批手续，使用合理合规，无截留、挤占、挪用、序列支出等问题。资金使用合规，本项指标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4分，得分4分）

该项目资金管理依照县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

度执行，财务制度完整、合法合规，对资金使用提供了制度保障；关于项目管理具体程序，制定了相关制度，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及质量。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4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4分，得分4分）

县城乡建设综合服务中心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第三方。由第三方承办机构开展购置，完成全部自然灾害救灾物资购置、及时进行汇总，并及时上级汇报信息。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4分。

（三）产出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产出情况指标满分为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包括 4 个二级指标，各项得分情况见表 4：

表 4 项目产出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说明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培训建筑队长 人次	400 次	400 次	5
		培训建筑工匠 人次	4000 次	4000 次	5
		建设技	302 次	302 次	5

		术服务 指导			
		排查、 危房改 造个数	400 个	400 个	10

1、数量指标（满分20分，得分20分）

2023年度，该项目数量指标。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0分。

2、质量达标率（满分5分，得分5分）

县城乡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于2023年采购符合国家标准，验收合格入库。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5分。

2、采购及时率（满分5分，得分5分）

救灾物资采购根据年初县应急局下达的储备计划，于2023年6月份财政追加预算资金到位后开始实行政府采购，8月份物资全部到位。采购及时，本指标得5分。

4、付款及时率（满分5分，得分5分）

采购物资全部验收合格入库后，项目资金即支付给供货方。付款及时，该指标得5分。

5、采购成本节约率（满分5分，得分5分）

沂水县城城乡建设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农村危房改造、清洁取暖、工匠培训、改厕及维护项目预算资金10万元，达到了年初制

定的绩效目标，本指标得5分。

（四）效益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效果从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两个维度进行评价。该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8.5分，包括3个二级指标。

表5 项目效益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说明	得分
社会效益	人居环境	5	人居环境	本项符合得5分；	5
可持续性影响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5	保障守在群众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本项符合得5分；	4.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群众对满意度 $\geq 95\%$	本项符合得10分；	9

1、社会效益（满分5分，得分5分）

救灾物资储备，能够有效应对自然灾害，有效保障辖区内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14分。

2、可持续影响（满分5分，得分4.5分）

通过储备应急救灾物资，能够更好的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推动县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酌情得4.5分。

2、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得分9分）

灾情发生后，及时将救灾物资运送到受灾群众家中，保障守在群众的正常生活，救灾群众对救灾物资智联较为满意。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酌情得9分。

五、绩效评价结论

沂水县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自然灾害救灾物资支出项目绩效总得分98.5分。评级等次根据项目总得分确定为优（100-90）、良（89-80）、中（79-60）、差（69-0）四个等级。本项目评价总得分98.5分，评价等级为优，详见表 6。

表 6 资金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20	100%
过程	20	20	100%
产出	40	40	100%
效益	20	18.5	92.5%
合计	100	98.5	98.5%

通过绩效评价发现，沂水县城建设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实施基本规范、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项目监督管理进而保障项目产出的顺利完成以及项目效益的有效发挥。但是，评价过程中也发现了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以期为相关部门的决策提供依据。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

我单位根据往年采购价格核算预算金额，提高了预算资金的

使用效率。加强组织领导。

（二）改进措施

1、严格按照项目申报书中明确的项目经费支出范围使用，确保专款专用，杜绝无关支出，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2、同时预算单位应进一步严格对专项资金的使用审批控制，自然灾害救灾支出项目需经过财政部门项目评审，以提高救灾物资质量、节约成本，赢得受灾群众满意，促进社会稳定可持续发展。

3、提前谋划储备工作，各项采购手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确保各项支出合理、合规、依据充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字化智慧城建档案馆费用			主管单位	沂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执行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51.38	10	17.13%	5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51.38	—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600平方米	600平方米	8	8	
			预计工程天数	180天	170天	7	7	
			使用年限	30年	30年	7	7	
			智能档案库房监管控一体化系统	1套	1套	8	8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期限	2023-11-23	2023-11-15	10	10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	城建档案馆装修费用	42.2	33.25	10	10	
			智能档案库房建设配套费用	257.8	245.25	10	10	
	效益指标（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城建档案数字化程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5%	5	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